

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九鼎新材

公告编号：2018-58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文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建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建兵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72,575,134.71	2,740,929,575.85	-1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7,554,752.39	880,118,423.66	0.8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4,849,928.85	-3.33%	736,345,046.77	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5,566.89	135.22%	7,436,328.73	3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6,552.45	118.46%	905,821.87	12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338,597.11	119.60%	254,996,544.73	79.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0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0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5%	127.27%	0.84%	37.7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90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99,970.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360.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0,004.46	
合计	6,530,506.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8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顾清波	境内自然人	29.85%	99,225,904	0	质押	30,250,000
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5%	35,754,391	0	质押	21,386,613
					质押、冻结	14,367,778
西安正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3%	34,000,000	0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陆家嘴信托·浦银 1 号单一资金信托（注：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19%	7,289,885	0		
王为	境内自然人	0.62%	2,050,560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61%	2,020,000	0		
王天龙	境内自然人	0.60%	2,000,000	0		
黄正依	境内自然人	0.57%	1,903,900	0		
陈小娟	境内自然人	0.55%	1,835,018	0		
辛立柱	境内自然人	0.54%	1,811,24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顾清波	99,225,904			人民币普通股	99,225,904	
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	35,754,391			人民币普通股	35,754,391	
西安正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3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00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陆家嘴信托·浦银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注: 员工持股计划)	7,289,885	人民币普通股	7,289,885
王为	2,050,560	人民币普通股	2,050,56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 专用账户	2,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0,000
王天龙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黄正依	1,90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3,900
陈小娟	1,835,018	人民币普通股	1,835,018
辛立柱	1,811,240	人民币普通股	1,811,2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 顾清波、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一致行动,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公司股东王为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 股外, 还通过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50,56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2,050,560 股; 公司股东黄正依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08,900 股外, 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95,0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1,903,900 股, 公司股东陈小娟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35,018 股, 实际合计持有 1,835,01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股东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客户证券账户名称: 黄正依, 报告期内约定回购初始交易所涉及股份数量和比例: 1,920,000 股, 0.5775%, 报告期内购回交易所涉及股份数量和比例: 100,000, 0.0301%, 截止报告期末持股数量和比例: 2,020,000 股, 0.6076%。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余额减少20,217.69万元，减少了69.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到期债务导致银行存款余额减少。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余额增加1,010.64万元，增长了51.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未转让的的银行承兑增加。
- 3、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年初余额增加672.29万元，增长了35.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预付的材料款增加。
-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余额增加487.36万元，增长了82.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备用金增加。
- 5、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余额减少3,466.56万元，减少了94.8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山东九鼎收到留抵增值税退税款。
- 6、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年初余额减少8,644.80万元，减少了73.5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在建项目验收转入固定资产。
- 7、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余额减少2,310.88万元，减少了33.52%，主要原因是融资租赁保证金到期。
- 8、报告期末预收款项较年初余额增加1,037.62万元，增长了116.3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收到的客户预付款增加。
- 9、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年初余额减少278.87万元，减少了37.1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款减少。
- 10、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余额减少10,890.42万元，减少了40.7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1、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较年初余额减少9,916.85万元，减少了36.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按期偿还融资租赁款。

二、收入、利润项目

- 1、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61.45万元，增加了32.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 2、报告期内，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264.33万元，减少了57.69%，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财务资助利息。
- 3、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169.20万元，增加了88.5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依据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了各项减值准备。
- 4、报告期内，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89.95万元，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汇金小贷较上年同期盈利增加。
- 5、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715.35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将报告期内部分补贴收入转到其他收益科目列示。
- 6、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82.08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生罚款支出。
- 7、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79.31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公司按利润总额计提的所得税减少。
- 8、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权益为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出售了子公司银川九鼎。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报告期内，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2,683.88万元，增长了1,228.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山东九鼎收到留抵增值税退税款。
- 2、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426.29万元，减少了68.5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955.45万元，减少了49.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母子公司间资金往来发生额减少。
- 3、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923.01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回了对克什克腾旗联谊汇风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财务资助款。
- 4、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50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处置了部分因技术升级淘汰的设备。
- 5、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21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转让子公司银川九鼎款项。

6、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626.5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支付了融资顾问费。

7、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增加169.14万元，增长了176.8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较大。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顾清波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保证公司/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的生产、经营业务。	2007年12月16日	无限期	履行承诺
	江苏九鼎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	自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	2015年07月22日	36个月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8 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800	至	1,2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18.5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发展，全资子公司山东九鼎效益产能得到逐步释放，经营业绩获得改善，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